南京市栖霞区交通运输行政检查事项和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检查事项名称 | 子项名称 | 检查内容 | 检查依据 | 处罚（强制）依据 | 行使层级 | 备注 |
|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及站场经营者检查 | 经营资质（4.5吨以下普货运输经营者除外） | 1．是否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是否使用失效、伪造、变造、被注销等无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是否超越许可的事项，从事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条、第十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第一项《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一条 | 市级县级 |  |
| 2．对从事站场经营的，检查其是否进行备案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二款《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九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三款《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六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3．车辆是否取得道路运输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一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四条 |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 市级县级 |  |
| 4．从业人员是否符合从业资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一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条 | 《道路运输企业和城市客运企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第三条 | 市级县级 |  |
| 车辆管理 | 5．车辆是否按照每12个月进行1次检测和评定，车辆技术等级是否达到二级以上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五十条第一款《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第七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九条第一款《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 | 市级县级 |  |
| 6．是否使用报废、擅自改装、拼装、检测不合格以及其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车辆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条《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第九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九条第二款 | 市级县级 |  |
| 运营服务 | 7．是否建立运输客户身份、物品信息登记制度，是否有详实的货主信息记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第二十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第八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8．是否按规定对运营车辆进行进出站安全检查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四十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七十条第二款《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9．是否采取不正当手段招揽货物 |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九条第二款《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四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设施设备 | 10.是否具有与其有经营规模相适应的货运站房、生产调度办公室、信息管理中心、仓库、仓储库棚、场地、道路、称重、监控等设施 |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七条 |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11．查阅站场作业设备和相关的保养维护制度和台账，检查作业设备安全性是否符合国家要求；安全设备是否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和定期检测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六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 | 市级县级 |  |
| 12．是否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五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 | 市级县级 |  |
| 动态监控（拥有50辆及以上重型载货汽车或者牵引车的道路货物运输企业） | 13．是否按规定配备了专职的监控人员（专职监控人员配置原则上按照监控平台每接入100辆车设1人的标准配备，最低不少于2人）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14．是否使用符合标准的监控平台，且监控平台接入联网联控系统、并按规定上传道路运输车辆动态信息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15．对卫星定位系统平台中各类违法违规报警信息的核查处理率是否达到90%以上，并记录存档至动态监控台账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16．企业正在运营的车辆是否均已上线，是否存在卫星定位装置故障但仍在运营的车辆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17．企业是否存在伪造、篡改、删除车辆动态监控数据等行为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18．是否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人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二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19．是否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20．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经交通主管部门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七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21．是否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并定期监督考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22．是否对从业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和考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23．是否制定年度教育培训计划，按照计划对从业人员开展安全教育培训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三项、第二十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七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24．是否按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三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三条 | 市级县级 |  |
| 25．是否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 | 市级县级 |  |
| 26．是否按照规定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八十一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七条第六项 | 市级县级 |  |
| 27．是否建立健全并实施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开展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一款、第二十一条第五项、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道路运输企业和城市客运企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一条第四项、第五项 | 市级县级 |  |
| 28．是否定期对隐患排查与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从业人员通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29．站场经营者是否与入驻企业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并对入驻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四条 | 市级县级 |  |
| 30．是否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五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 | 市级县级 |  |
| 31. 重点货物装载 源头单位是否安装 称重监控设施并确保正常使用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五十二条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七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道路危险货物（含放射性）运输经营者检查 | 经营资质 | 1．是否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八条、第十二条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五条第一项、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2．是否超越许可事项，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第一款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五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3．是否存在转让、出租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件等情形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第一款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4．车辆是否取得道路运输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三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十四条 |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二款 | 市级县级 |  |
| 5．危险货物道路运输驾驶人员、押运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是否持有有效的从业资格证（剧毒化学品、爆炸品道路运输的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是否取得注明为“剧毒化学品运输”或者“爆炸品运输”类别的从业资格证）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八条、第十五条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八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运输管理 | 6．是否按规定制作危险货物运单并妥善保存电子运单不少于12个月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六十条第二项、第六十一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车辆管理 | 7．车辆是否按要求进行维护、检测，保持车辆技术状况良好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二十条、第二十二条《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第七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九条第一款《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 | 市级县级 |  |
| 8．罐式车辆罐体、可移动罐柜、罐箱是否经检验合格且未超出检验有效期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9．是否定期对运输车辆、罐式车辆罐体、可移动罐柜、罐箱及相关设备的技术状况进行检查，有相应检查记录，且保存时限不少于2年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二十四条《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六十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10．运输车辆是否根据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特性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器材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八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动态监控 | 11．是否足额配备了专职的监控人员（专职监控人员配置原则上按照监控平台每接入100辆车设1人的标准配备，最低不少于2人）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12．是否使用符合标准的监控平台，且监控平台接入联网联控系统、并按规定上传道路运输车辆动态信息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13．对卫星定位系统平台中各类违法违规报警信息的核查处理率是否达到90%以上，并记录存档至动态监控台账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14．企业正在运营的车辆是否均已上线，是否存在卫星定位装置故障但仍在运营的车辆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15．企业车辆是否存在伪造、篡改、删除车辆动态监控数据等行为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第二十七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16．是否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驾驶人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充装或者装载查验、记录的制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二十一条《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六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17．是否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九条 | 市级县级 |  |
| 18．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经交通主管部门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七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19．是否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并定期监督考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20．是否对从业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和考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21．企业有实习学生的，根据实习学生名册及培训记录，是否对实习学生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有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的，是否对相关从业人员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三款、第二十九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22．是否制定年度教育培训计划，按照计划对从业人员开展安全教育培训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三项、第二十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七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23．是否按规定投保危险货物承运人责任险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一项、第四十九条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24．是否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 | 市级县级 |  |
| 25．是否按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三条 | 市级县级 |  |
| 26．是否按照规定制定应急预案，组织专家评审并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备案，同时至少每半年组织1次应急救援预案演练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八十一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十三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七条第六项 | 市级县级 |  |
| 27．是否建立应急值班制度，配备应急值班人员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第十四条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第三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28．是否建立健全并实施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开展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一款、第二十一条第五项、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道路运输企业和城市客运企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一百零一条 | 市级县级 |  |
| 29．是否定期对隐患排查与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从业人员通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者 | 30．是否取得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件 |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管理规定》第十二条 |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管理规定》第三十八条 | 市级县级 |  |
| 31．抽查从事相关业务经营活动的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从业资格证明 |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管理规定》第七条 |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管理规定》第四十条 | 市级县级 |  |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检查 | 经营资质 | 1．是否通过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备案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三款《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四十八条 | 市级县级 |  |
| 制度规程 | 2．是否具有将经营范围、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教练员、教学车辆和教练场地等情况进行公示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五十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3．是否建立学员档案、教学车辆档案（学员档案保存期不少于4年）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二十四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六条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五十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4．是否定期对教练员的教学水平和职业道德等进行考核，是否组织教练员参加职业道德和教练业务的继续教育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二十二条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五十条第九项 | 市级县级 |  |
| 教学培训 | 5．是否按照规定向结业人员颁发《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结业证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四十六条《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七十三条《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四十九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6．教练员是否按照全国统一的教学大纲和教学规范培训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二十条第一款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五十一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7．是否按照规定填写《培训记录》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二十条第一款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五十一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8．是否有健全的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制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二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9．是否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10．是否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并定期监督考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11．是否对从业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和考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12．是否制定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按规定对从业人员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并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三项、第二十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六条、第九十七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13．是否按照规定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八十一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七条第六项 | 市级县级 |  |
| 14．是否建立健全并实施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开展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一款、第二十一条第五项、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一条第四项、第五项 | 市级县级 |  |
| 15．是否定期对隐患排查与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从业人员通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机动车维修经营者检查 | 经营资质 | 1．是否通过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备案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三十九条第二款《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七条、第十五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三款《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四十九条 | 市级县级 |  |
| 2．是否按照备案的经营范围开展维修服务 |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二十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二款《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五十条 | 市级县级 |  |
| 制度规程 | 3．是否存在承修已报废的机动车或者擅自改装机动车 |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二十二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七十一条《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五十一条 | 市级县级 |  |
| 4．是否使用假冒伪劣配件维修机动车 |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七十一条《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五十一条 | 市级县级 |  |
| 5．是否签发虚假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 |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七十二条《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五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6. 机动车维修经营者是否建立配件采购登记制度，建立配件登记档案 | 《江苏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四十八条 | 《江苏省道路运输条例》第七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7．是否有健全的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管理制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五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8．是否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9．是否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并定期监督考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10．是否对从业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和考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11．是否制定年度教育培训计划，按计划对从业人员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并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第三款、第二十九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六条、第九十七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12．是否按照规定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八十一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七条第六项 | 市级县级 |  |
| 13．是否建立健全并实施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开展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一款、第二十一条第五项、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一条第四项、第五项 | 市级县级 |  |
| 14．是否定期对隐患排查与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从业人员通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机构检查 | 安全生产 | 1．是否按照规定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八十一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七条第六项 | 市级县级 |  |
| 2．是否建立健全并实施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开展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一款、第二十一条第五项、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一条第四项、第五项 | 市级县级 |  |
| 3．是否定期对隐患排查与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从业人员通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网络货运平台经营者检查 | 经营资质 | 1．是否取得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六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条、第十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第一项《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五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一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运营服务 | 2．是否建立健全交易规则和服务协议，明确实际承运人及其车辆及驾驶员进入和退出平台，托运人及实际承运人权益保护等规定，建立对实际承运人的服务评价体系，公示服务评价结果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3．是否对运输、交易全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和动态管理，是否虚构交易、运输、结算信息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八条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4．是否有健全的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五条《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5．是否按照规定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八十一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6．是否建立健全并实施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开展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一款、第二十一条第五项、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一条第四项、第五项 | 市级县级 |  |
| 7．是否定期对隐患排查与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从业人员通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道路运输路检路查-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含放射性） | 经营行为 | 24．是否随车携带危险货物运单、安全卡，是否按照规定制作危险货物运单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六十条第二项、第六十一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25．罐车罐体、可移动罐柜、罐箱的关闭装置在运输过程中是否处于关闭状态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六十一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26．是否使用在罐式车辆罐体的适装介质列表范围内或者移动式压力容器使用登记证上限定的介质承运危险货物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二款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六十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27．是否采取必要措施，防止危险货物脱落、扬散、丢失以及燃烧、爆炸、泄漏等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六十条 | 市级县级 |  |
| 设施管理 | 28．托运人是否按照要求对所托运的危险化学品妥善包装，并在外包装设置相应标志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二十八条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八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29．是否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器材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第二款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八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道路运输路检路查-普通货物运输车辆 | 货物管理 | 30．是否采取了必要措施，防止货物脱落、扬撒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六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第四十条第二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八条第二款《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四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道路运输路检路查-大件运输车辆（除检查普通货物运输车辆需检查的事项外，还需检查下列内容） | 经营行为 | 31．车辆是否符合国家制定或交通标志标明的限高、限长、限宽、限载的标准，所载物品是否可解体 |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六条、第十一条第一款 |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 | 市级县级 |  |
| 32．是否取得有效的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并随车携带 |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一款 |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33．大件运输车辆的行车记录，车辆是否按照通行证上的时间、路线、要求行驶公路；车型、车号及装载等情况是否与签发的通行证一致 |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二款 |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34．取得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的车辆所装货物上，是否设有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必要时应检查随行护送车辆是否与通行证载明的信息相一致 |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条第一项、第二十二条第一款 |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35.是否存在租借、转让《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行为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三款《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三款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三款 | 市级县级 |  |
| 36. 是否存在使用伪造、变造的《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行为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三款《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三款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三款 | 市级县级 |  |
| 道路运输路检路查-教练车 | 制度规程 | 47．是否在经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核定的教练场或公安部门指定的训练道路从事教练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四十九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经营行为 | 48．是否使用教学车辆从事驾培活动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二十八条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五十条第五项 | 市级县级 |  |
| 道路运输路检路查-网络货运 | 经营行为 | 49．是否在许可的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是否运输法律法规规章禁止运输的货物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九条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五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50．是否将受理的业务交由不具备相应运输资质的经营者承运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第三款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五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51．是否超出车辆核定的载货限额进行配载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五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52．从事零担货物运输经营的，应是否按照《零担货物道路运输服务规范》的相关要求，对托运人身份进行查验登记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六条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公路执法巡查 | 货物着地行驶或者车辆未采取有效的防护或者密封措施侵害或者损坏公路、公路用地路产、路权的情形 | 1．是否存在在公路上非法设卡、收费、罚款和拦截车辆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九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2.是否存在未按照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公路养护作业的行为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四十五条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七十条 | 市级县级 |  |
| 3．是否存在将公路作为检验车辆制动性能的试车场地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4．除农业机械因当地田间需要在公路上短距离行驶或者军用车辆执行任务需要并采取安全保护措施外，是否存在铁轮车、履带车和其他可能损害公路路面的机具在公路上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四项 | 市级县级 |  |
| 5．是否存在损坏、擅自移动、涂改、遮挡公路附属设施或者利用公路附属设施架设管道、悬挂物品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二条《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五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六项《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6．是否存在利用公路桥梁进行牵拉、吊装等危及公路桥梁安全的施工作业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二条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五十九条 | 市级县级 |  |
| 7．是否存在擅自破坏公路、公路用地范围内的绿化物、护路林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六条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一条 | 市级县级 |  |
| 8．是否存在擅自在公路上增设平面交叉道口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五条《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六项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八十条《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9．是否危及公路桥梁安全的施工作业，或者利用公路桥梁、隧道、涵洞违法堆放物品，搭建或铺设有关设施（易燃、易爆或者其他有毒有害气体、液体的管道，或高于1kV的电线）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二条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五十九条 | 市级县级 |  |
| 10．是否存在擅自占用、挖掘公路行为；11.是否存在因管线突发性故障进行抢修，先行挖掘或者占用公路、公路用地，修剪行道树，但未按照规定补办有关手续的行为（市设权力）12.是否存在虽经批准但超出批准范围、期限占用、挖掘公路的行为，是否存在修建桥梁、渡槽、架设管线不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行为（市设权力）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南京市公路路政管理条例（2017）》第九条、第十七条《南京市公路及公路附属设施管理办法（2012）》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一项《南京市公路路政管理条例（2017）》第二十九条《南京市公路及公路附属设施管理办法（2012）》三十三条 | 市级县级 |  |
| 13．是否存在擅自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的行为；是否存在擅自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等行为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第二项、第三项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14．是否存在擅自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的行为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四项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15．是否存在擅自利用跨越公路的设施悬挂非公路标志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四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九条《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16．是否存在擅自更新采伐护路林、公路用地范围内的树木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六条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一条 | 市级县级 |  |
| 17．是否存在擅自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公路标志以外的其他标志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四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九条 | 市级县级 |  |
| 18．公路建筑控制区内，除公路保护、养护需要和必要的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外，是否存在非法建筑物和地面构筑物；已经合法修建的建（构）筑物是否存在扩建活动19.是否存在在公路弯道内侧、平面交叉道口以及城市出入口路段两侧建筑控制区以内国道不少于三十米、省道不少于二十五米、县道不少于二十米、乡道不少于十米范围内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构造物的行为（市设权力）20.是否存在在长江桥梁隧道及其结构边线外侧或者隔离栅外侧四米范围内，擅自设置户外广告的行为（市设权力）21.是否存在在长江桥梁隧道及其结构边线外侧或者隔离栅外侧四米范围内实施禁止行为，造成长江桥梁隧道路面损坏、污染或者影响通行的行为（市设权力）22.是否存在在长江桥梁隧道及其结构边线外侧或者隔离栅外侧四米范围内，擅自设置标志标识的行为（市设权力）23.是否存在在长江桥梁隧道及其结构边线外侧或者隔离栅外侧四米范围内实施禁止行为（市设权力）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六条《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十三条第一款《南京市公路路政管理条例（2017）》第二十四条《南京市长江桥梁隧道条例（2019）》第三十五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八十一条《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一项《南京市公路路政管理条例（2017）》第二十七条《南京市长江桥梁隧道条例（2019）》第五十四条、第五十五条、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涉及长江桥梁隧道相关事项的，只由市级行使 |
| 24．是否存在损坏、擅自挪动建筑控制区标桩、界桩的行为25.是否存在毁坏或者擅自占用、挪动标桩、界桩，危及长江桥梁隧道安全的行为（市设权力）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二条《南京市长江桥梁隧道条例（2019）》第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六项《南京市长江桥梁隧道条例（2019）》第五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涉及长江桥梁隧道相关事项的，只由市级行使 |
| 26．是否存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外修建的建筑物、地面构筑物以及其他设施遮挡公路标志或者妨碍安全视距的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十三条第二款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二项 | 市级县级 |  |
| 27．是否存在擅自在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杆）线、电缆等设施的行为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七项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28.是否存在在公路及公路用地范围利用公路桥梁进行带缆、牵拉、吊装等危及公路桥梁安全的施工作业，铺设高压电线和输送易燃、易爆或者其他有毒有害气体、液体的管道；在公路桥梁桥孔内堆放物品、明火作业、搭建各类设施；倾倒渣土、垃圾，焚烧物品；摆摊设点、堆放物品、打场晒粮、设置障碍、种植作物、放养牲畜、采石、取土、采空作业；挖沟引水、利用公路边沟排放污物，堵塞公路排水沟渠、填埋公路边沟；损坏、污染公路或者影响公路畅通的其他行为。29.是否存在在公路、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棚屋、摊点、农贸市场、维修场、停车场、洗车场、加油站及其他类似设施，采矿、取土、沤肥、烧窑、制坯、烧荒、引水灌溉、打谷晒场、种植作物及其他类似作业，排放污水，倾倒垃圾、废土，堆放物料，填塞、损坏排水沟，利用公路桥涵、排水沟筑坝蓄水，设置闸门，车载货物触地行驶或者抛、撒、滴、漏，在公路桥梁及公路隧道内铺设输送易燃、易爆和有毒气体、液体的管道，以及其他侵占、毁坏和污染公路、公路用地的行为（市设权力）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三十七条《南京市公路路政管理条例（2017）》第六条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六十五条《南京市公路路政管理条例（2017）》第二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30.长江桥梁隧道的建设单位在试运营期内发生质量问题的工程是否按照要求整改（市设权力）31.长江桥梁隧道的建设单位是否按规定完成长江桥梁隧道养护手册和档案资料移交（市设权力）32.长江桥梁隧道运营管理单位是否存在未履行职责，逾期未改正的行为（市设权力） | 《南京市长江桥梁隧道条例（2019）》第十六条、第十九条 | 《南京市长江桥梁隧道条例（2019）》第五十条、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 | 市级 | 涉及长江桥梁隧道相关事项的，只由市级行使 |
| 33.是否存在货物着地行驶或者车辆未采取有效的防护或者密封措施的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四十一条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六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34.是否存在未按规范设置施工标志和安全标志的施工活动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四十条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六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35.是否存在扰乱渡口渡区秩序的行为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四十二条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六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36.是否存在超载渡运、擅自关闭收费道口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四十二条、第六十条 | 《江苏省公路条例》第六十八条 | 市级县级 |  |
| 37.是否存在未按规定提交资料或者报送有关信息、数据 | 《江苏省收费公路条例》第三十三条 | 《江苏省收费公路条例》第五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公路安全保护范围内影响公路基础设施安全的情形 | 38．公路两侧危险作业控制区内，是否存在采矿、挖砂、采石、取土、进行爆破作业、倾倒废弃物以及其他可能造成公路边坡坍塌、路基沉陷、路面损坏、桥梁及隧道设施损毁等危及公路安全的活动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七条《江苏省公路条例》第三十六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三项《江苏省公路条例》第六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39．公路两侧危险源控制区内，是否存在生产、存储、销售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场所、设施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十八条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五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40．公路桥梁周围禁止采砂区内，是否存在在公路桥梁跨越的河道上下游规定范围内采砂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条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五十八条　 | 市级县级 |  |
| 41．公路两侧危险作业控制区内，是否存在因抢险、防汛需要修筑堤坝、压缩或者拓宽河床的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七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三项 | 市级县级 |  |
| 42．在中型以上公路桥梁跨越的河道上下游各1000米范围内，是否存在抽取地下水、架设浮桥等活动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十九条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五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水路运输经营者检查 | 经营管理 | 1．是否持有合法、有效的《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是否按《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准的经营范围从事经营活动 |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第十七条 |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2．经营运输船舶的营运证是否齐全有效 |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十四条 |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第三十四条《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条 | 市级县级 |  |
| 3．是否为其客运船舶投保承运人责任保险或者取得相应的财务担保 |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二款 |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 | 市级县级 |  |
| 4．从事班轮运输业务是否提前向社会公布所使用的船舶、班期、班次和运价或者其变更信息 |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 |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管理 | 5．是否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第六条第六项《中华人民共和国航运公司安全与防污染管理规定》第四条 |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6．是否有专人负责安全管理工作，是否签订岗位责任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运公司安全与防污染管理规定》第七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运公司安全与防污染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一项 | 市级县级 |  |
| 7．是否建立安全教育培训活动记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款《中华人民共和国航运公司安全与防污染管理规定》第十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四项 | 市级县级 |  |
| 8．是否建立海务、机务安全监督检查记录 |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运公司安全与防污染管理规定》第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 | 市级县级 |  |
| 9．是否制订有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运公司安全与防污染管理规定》第十二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 | 市级县级 |  |
| 渡口渡运经营人检查（内河） | 经营资质 | 1．是否取得相关渡口审批手续 | 《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管理规定》第五条 | 《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管理规定》第四十一条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管理 | 2．渡船是否适航 | 《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管理规定》第十六条、第十八条 | 《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第六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3．渡运时，船员、渡工是否遵守渡口、渡船管理制度和值班规定，按照水上交通安全操作规则操纵、控制和管理渡船 | 《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五条 | 《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4．渡运时，船员、渡工是否酒后驾驶或疲劳值班 | 《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五条 | 《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5．渡船载运危险货物或者载运装载危险货物的车辆的，是否持有船舶载运危险货物适装证书；装载危险货物的车辆是否按规定过渡 | 《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三十一条 | 《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 | 市级县级 |  |
| 交通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检查 | 建设单位 | 1．建设单位是否对公路工程质量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者拖延报告期限 | 《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 | 《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施工单位 | 2．施工单位是否偷工减料，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或者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施工技术标准施工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六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3．施工单位是否对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和商品混凝土进行检验，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进行取样检测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六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4．施工单位对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或者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是否及时进行返工处理 |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五条 |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第一款 | 市级县级 |  |
| 工地试验室 | 5．设立工地临时实验室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是否弄虚作假、出具虚假数据报告 |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十八条 |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交通工程建设市场执法检查 | 建设单位 | 1．建设单位是否对试运营超过3年的公路工程申请组织竣工验收 |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第十七条 |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第二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2．建设单位是否对不具备交工验收条件的公路工程组织交工验收 |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第六条 |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第二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3．建设单位是否对未进行交工验收、交工验收不合格或未备案公路工程开放交通进行试运营 |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第十三条 |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第二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4．建设单位是否按国家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二十二条 |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5．建设单位是否将建设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勘察、设计、施工单位或者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工程监理单位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条、第十二条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五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6．建设单位是否审查施工图设计文件或者审查合格后施工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一条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五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7．建设单位是否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经批准后施工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五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8．建设单位是否在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五十八条 | 市级县级 |  |
| 监理单位 | 9．监理单位是否未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工程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三十四条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六十条 | 市级县级 |  |
| 10．监理单位是否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工程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三十四条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六十条 | 市级县级 |  |
| 承包单位 | 11．承包单位是否将承包的工程进行转包或者违法分包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八条、第二十五条、第三十四条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试验检测机构 | 12．试验检测机构是否在同一工程项目标段同时接受建设和施工，或者施工和监理等多方的试验检测委托 |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 |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交通工程安全监管执法检查 | 建设单位 | 1．建设单位是否提供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八条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2.建设单位是否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对设计单位出具的安全风险评估报告进行评审或者对施工单位的安全生产条件进行审查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一条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四条 | 市级县级 |  |
| 施工单位 | 3．施工单位是否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 《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4．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作业人员或者特种作业人员，是否经安全教育培训或者经考核合格从事相关工作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三十六条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5．施工单位是否在施工现场的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6．施工单位是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施工现场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7．施工单位是否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 | 市级县级 |  |
| 8．施工单位是否按规定在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验收合格后登记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三十五条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9．施工单位是否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施工现场安装、拆卸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十七条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10．施工单位施工组织设计中是否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或专项施工方案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11．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是否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12.施工单位是否实行项目负责人带班生产制度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 | 市级县级 |  |
| 13．施工单位是否因未按批准的专项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导致重大事故隐患 | 《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 | 《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 | 市级县级 |  |
| 14．施工单位是否如实记录安全教育和培训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15．施工单位是否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如实记录，并向从业人员通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16．施工单位是否按照规定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八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17．施工单位是否使用应当淘汰的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设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 | 市级县级 |  |
| 18．施工单位进行爆破、吊装以及其他危险作业，是否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三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 | 市级县级 |  |
| 19.施工单位是否对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进行定期检测、评估、监控，制定应急预案，告知应急措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 | 市级县级 |  |
| 20．施工单位是否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或者按照安全风险分级采取相应管控措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 | 市级县级 |  |
| 21．两个以上施工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可能危及对方安全生产的生产经营活动，是否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八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四条 | 市级县级 |  |
|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 22．建设、监理、施工单位是否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是否按照规定报告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 | 市级县级 |  |
| 监理单位 | 23．监理单位是否对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进行审查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24.监理单位是否对专项施工方案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九条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25.监理单位是否质量和安全生产保障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九条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26.监理单位是否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编制专项监理细则并组织实施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九条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27.监理单位是否按照监理规范实施旁站监理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九条 | 《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 市级县级 |  |
|  |  |  |
| 道路客运经营者检查 | 车辆技术管理 | 1．是否按规定设置车辆技术管理机构，配备专业车辆技术管理人员 |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第二十九条 | **备注：该检查事项为无处罚依据事项，下同。** | 市级县级 |  |
| 2．是否按照“一车一档”建立车辆技术档案，档案内容是否齐全 |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第十五条 |  | 市级县级 |  |
| 动态监控 | 3．是否在监控平台中完整、准确地录入所属道路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员的基础资料等信息，并及时更新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三条《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第五十条 |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4．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1次；安全例会是否至少每月召开1次 |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第十条 |  | 市级县级 |  |
| 5．是否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并定期考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二条《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第十五条 |  | 市级县级 |  |
| 6．企业主要负责人初次培训和每年再培训的档案，初次培训是否不少于24学时，每年再培训不少于12学时 |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第九条 |  | 市级县级 |  |
| 7．是否至少每三个月开展驾驶员从业行为定期考核 |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第二十三条 |  | 市级县级 |  |
| 8．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或办理劳动保险的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第十二条 |  | 市级县级 |  |
| 9．是否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七十九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10．是否按照“一人一档”建立了客运驾驶员信息档案，档案内容是否齐全 |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第二十四条 |  | 市级县级 |  |
| 11．是否规范填写行车日志、开展行前测评 |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第四十三条 |  | 市级县级 |  |
| 12．车辆安全带、轮胎、安全锤、三角木、反光背心、灭火器、三角牌等是否齐全有效 |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第三十二条 |  | 市级县级 |  |
| 经营行为 | 13．班车客运是否与客运站签订进站协议 |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  | 市级县级 |  |
| 客运站经营者检查 | 经营行为 | 1．需要终止经营的，是否有向原许可机关提出申请的证明 |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三十三条 |  | 市级县级 |  |
| 2．是否建立营运客车安全例行检查制度，对本单位始发的营运客车进行安全例行检查，并采取措施防止未检的营运客车 | 《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第二十七条 |  | 市级县级 |  |
| 3．是否按照有关规定在发车前进行旅客系固安全带等安全事项告知 | 《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第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4．是否按照“五证一牌”要求报班，是否建立健全营运客车报班记录并妥善保存 | 《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第二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设施设备 | 5．是否按照站级配备相应的安全检查、安全监管、安全应急设备，并保持其正常使用 | 《汽车客运站级别划分和建设要求》（JT/T 200-2020）《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六十九条 |  | 市级县级 |  |
| 6．是否有为客运驾驶员和乘务员提供必要的服务设施和临时休息的场所 | 《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第二十三条 |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7．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 | 《道路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考核管理办法》第六条 |  | 市级县级 |  |
| 8．主要负责人初次培训和每年再培训的档案，客运站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初次培训不少于24学时，每年再培训不少于12学时，且有培训记录 | 《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第十七条 |  | 市级县级 |  |
| 9．客运站是否制定从业人员年度及长期继续教育培训计划 | 《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第十七条 |  | 市级县级 |  |
| 10．是否按规定定期召开安全例会和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是否有有会议记录并建档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36个月 |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第十条 |  | 市级县级 |  |
| 11．是否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城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经营者检查 | 安全生产 | 1．是否在车辆规定位置公布运营线路图、价格表、在规定位置张贴统一制作的乘车规则和投诉电话、张贴禁止携带违禁物品乘车的提示 | 《城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规定》第二十五条 |  | 市级县级 |  |
| 2．是否建立新能源车充换电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 《交通部办公厅关于强化城市公共交通运营安全工作的通知》 |  | 市级县级 |  |
| 3．是否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检查 | 人员资质 | 1．是否对列车驾驶员定期开展心理测试，对不符合要求的及时调整工作岗位 |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  | 市级 |  |
| 2．是否将外包、劳务派遣等人员与本企业员工统一纳入规范管理 | 《交通部办公厅关于强化城市公共交通运营安全工作的通知》 |  | 市级 |  |
| 安全生产 | 3．是否开展防汛防涝风险隐患排查 | 《交通运输部关于切实做好城市轨道交通防汛防涝工作的通知》 |  | 市级 |  |
| 4．是否对现有防汛防涝应急预案的可行性和有效性进行再评估再论证，针对性完善各项应急预案 | 《交通运输部关于切实做好城市轨道交通防汛防涝工作的通知》 |  | 市级 |  |
| 5．是否核查挡水板、防汛沙袋、抽水设备等应急物资种类、数量和状态 | 《交通运输部关于切实做好城市轨道交通防汛防涝工作的通知》 |  | 市级 |  |
| 巡游出租车客运经营者检查 | 安全生产 | 1．是否具有最近1年的车辆维护记录 |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 |  | 市级县级 |  |
| 2．是否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3．巡游出租车辆是否安装计程计价设备、行驶记录功能的车辆卫星定位装置和应急报警装置 |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十五条 |  | 市级县级 |  |
| 4．巡游出租车辆是否按照规定在车辆醒目位置标明运价标准、乘客须知、经营者名称和服务监督电话 |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十五条 |  | 市级县级 |  |
| 网约车平台公司检查 | 安全生产 | 1．是否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及站场经营者检查 | 车辆管理 | 1．是否建立车辆技术档案，且及时更新、记录详实 |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第十五条 |  | 市级县级 |  |
| 动态监控 | 2．是否在监控平台中完整、准确地录入所属道路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员的基础资料等信息，并及时更新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3．是否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大件运输（如有） | 4．是否按照许可的时间、路线、速度行驶 |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大件运输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交办公路函〔2022〕160号） |  | 市级县级 |  |
| 道路危险货物（含放射性）运输经营者检查 | 经营资质 | 1．实际车辆数量是否仍然具备开业许可要求的最低车辆数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三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2．是否具有符合要求的停车场地，并封闭管理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车辆管理 | 3．是否设置车辆技术管理机构，配备技术负责任人和专业车辆技术管理人员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五十条 |  | 市级县级 |  |
| 4．是否按照“一车一档”建立车辆技术档案，档案内容是否齐全 |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第十五条 |  | 市级县级 |  |
| 动态监控 | 5．是否在监控平台中完整、准确地录入所属道路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员的基础资料等信息，并及时更新 |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6．是否根据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特性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或者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器材，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八十二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7．是否规范填写行车日志、开展行前测评 |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第三十九条 |  | 市级县级 |  |
| 8．车辆安全带、轮胎、三角木、反光背心、灭火器、三角牌、个人防护装备等是否齐全有效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617.7-2018）4.3.1、4.4.2、4.4.3、4.4.4 |  | 市级县级 |  |
| 9．异地经营（运输线路起讫点均不在企业注册地市域内）累计3个月以上的，应当向经营地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备案并接受其监管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条 |  | 市级县级 |  |
|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者（除上述检查内容外，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者还需检查以下内容） | 10．是否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管理规定》第三十三条 |  | 市级县级 |  |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检查 | 组织机构及人员 | 1．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是否设置教学管理、教练员管理、学员管理、结业考核、教学质量管理、安全管理、教练车管理、设施设备管理、档案管理等部门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6． |  | 市级县级 |  |
| 2．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是否设立培训机构负责人、理论教学负责人、驾驶操作训练负责人、理论教练员、驾驶操作教练员、结业考核员、安全管理、教练车管理、设施设备管理、计算机管理和档案管理等岗位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8.1 |  | 市级县级 |  |
| 3．驾教练车管理员是否具有汽车、机械、机电、运输管理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相关专业初级以上技术职称，并持有机动车驾驶证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8.8 |  | 市级县级 |  |
| 4．计算机管理人员是否具有计算机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或相关专业计算机等级考试二级证书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第8.9 |  | 市级县级 |  |
| 5．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是否足额配备教学与管理相关岗位的专职人员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第8.10 |  | 市级县级 |  |
| 设施设备 | 6．是否足额配备教练车辆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9.2.1、9.2.2 |  | 市级县级 |  |
| 7．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的教练场地总面积与单车道总长度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10.1 |  | 市级县级 |  |
| 8．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自备教练场地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10.2.1、10.2.2、10.2.3、10.2.4 |  | 市级县级 |  |
| 9．场地训练项目设施条件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技术要求》（GB/T 30341—2013）5.1.1、5.1.2、5.1.3、5.1.4 |  | 市级县级 |  |
| 10．场地道路条件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技术要求》（GB/T 30341—2013）5.2.1、5.2.2、5.2.3、5.2.4、5.2.5、5.2.6 |  | 市级县级 |  |
| 11．交通信号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技术要求》（GB/T 30341—2013）5.3.1、5.3.2、5.3.3 |  | 市级县级 |  |
| 12．教练场安全是否满足规范要求，是否配备紧急救护药品和设备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技术要求》（CB/T 30341—2013）7.2、7.3 |  | 市级县级 |  |
| 13．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教学设备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11.1.3 |  | 市级县级 |  |
| 14．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是否在教学区域提供教练员和学员休息场所、休息座椅，设有卫生、饮水设施及采暖、制冷设备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13.1 |  | 市级县级 |  |
| 15．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是否提供网络（电话）预约、学员自主选择教练员、学员对教练员进行教学评价及网络（电话）投诉等服务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13.2 |  | 市级县级 |  |
| 16．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的教学区域、生活区域、训练道路两侧及场内空地是否进行绿化布置。教练场地绿化率是否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规定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 30340—2013）13.4 |  | 市级县级 |  |
| 17．教练场是否设置封闭设施，教练场地与办公、教学和生活等区域之间是否有隔离设施，并设有专人看守的通行口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技术要求》（GB/T 30341—2013）7.1 |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18.是否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机动车维修经营者检查 | 制度规程 | 1．是否未按照规定执行机动车维修质量保证期制度 |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第五十三条第一项 |  | 市级县级 |  |
| 2．是否按照规定公示了收费项目、工时定额和工时单价 |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二十五条、第五十三条第六项 |  | 市级县级 |  |
| 3．是否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悬挂机动车维修标志牌 |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第五项 |  | 市级县级 |  |
| 4．是否建立机动车维修档案，并实行档案电子化管理，及时上传维修电子数据记录 |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三十三条、第五十三条第八项 |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5．是否在机电设备的工位或设备处张贴安全操作规程 | 《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GB/T16739.1-2004）6.2 |  | 市级县级 |  |
| 6．是否在使用与存储有毒、易燃、易爆物品和粉尘、压力容器等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设立明显的警示、禁令标志 | 《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GB/T16739.1-2004）6.3 |  | 市级县级 |  |
| 7．是否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 《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环境保护条件 | 8．是否设置有害物质储存区域 | 《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第1部分：汽车整车维修企业》（GB/T 16739.1-2014）7.1 |  | 市级县级 |  |
| 9．作业环境以及按生产工艺配置的处理“四废”及采光、通风、吸尘、净化、消声等设施，是否符合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 | 《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第1部分：汽车整车维修企业》（GB/T 16739.1-2014）7.2 |  | 市级县级 |  |
| 10．涂漆车间是否设有专用的废水排放及处理设施；采用干打磨工艺的，是否有粉尘收集装置和除尘设备及通风设备 | 《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第1部分：汽车整车维修企业》（GB/T 16739.1-2014）7.3 |  | 市级县级 |  |
| 11．调试车间或调试工位是否设置汽车尾气收集净化装置 | 《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第1部分：汽车整车维修企业》（GB/T 16739.1-2014）7.4 |  | 市级县级 |  |
| 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机构检查 | 检测条件 | 1．是否按照要求把综检报告上传到系统 |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优化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便利开展车辆技术等级评定工作的通知》（交办运〔2020〕67号） |  | 市级县级 |  |
| 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经营者检查 | 安全生产 | 1．是否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 《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网络货运平台经营者检查 | 经营资质 | 1.是否具有有效道路运输许可证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六条 |  | 市级县级 |  |
| 运营服务 | 2．是否对实际承运车辆及驾驶员资质进行审查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 |  | 市级县级 |  |
| 3．是否建立健全投诉和举报机制，公开投诉举报电话，及时受理并处理投诉举报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 |  | 市级县级 |  |
| 4.是否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上传运单数据至省级网络货运信息监测系统 |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四条 |  | 市级县级 |  |
| 安全生产 | 5．是否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 《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  | 市级县级 |  |
| 公路执法巡查 | 公路安全保护范围内影响公路基础设施安全的情形 | 1．在公路桥梁跨越的河道上下游各500米范围内，是否存在进行疏浚作业的情况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一条 |  | 市级县级 |  |
| 2．高速公路施工作业验收 |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九条 |  | 市级县级 |  |

备注：1.以上事项，需结合法律法规修订情况，动态调整

2.以上行政检查事项，还需结合《江苏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检查业务履职标准》《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管理其他事项行政检查指引》的有关规定实施